



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7 月 20 日下午 1 时 30 分整在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 5 人，实到 5 人。本次会议由汪竹焰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，汪竹焰先生、束君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汪竹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汪竹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6 年 7 月 20 日

附件：公司职工监事简历

1、汪竹焰，男，1951 年 12 月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安徽省马鞍山三维建材工业（集团）公司工作。2002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。历任安徽省马鞍山三维建材工业（集团）公司工会主席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工会主席。

2、束君波，男，1965 年 3 月生，中专学历，助理工程师。1982 年 6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。现任本公司监事、铆焊车间主任。